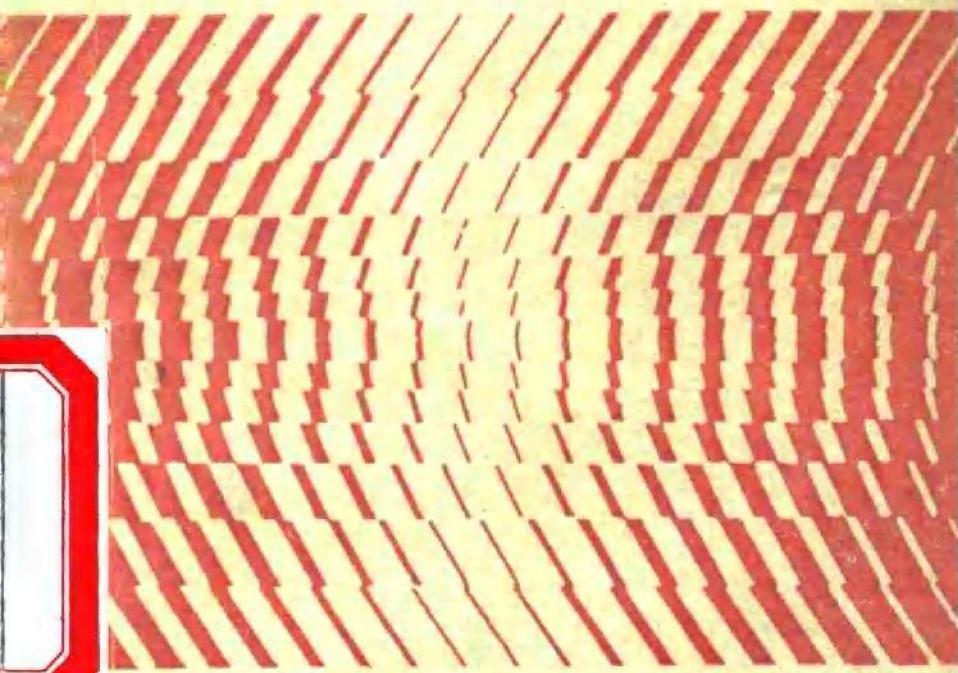


中国投资经济

王加春 著



科学普及出版社

中 国 投 资 经 济

王 加 春 著

科 学 普 及 出 版 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结合我国国情，分析了年度投资增长规律，投资膨胀的根源，遏止通货膨胀的途径；论述了财政与银行的投资比例，固定资产投资及责任制的建立，基本建设与技术改造的投资比例；对于“拨改贷”体制存在的问题，无形损耗与折旧的关系问题，更新改造欠帐与还欠的几个问题从经济学的角度阐明了其独特的看法。

中 国 投 资 经 济

王加春 著

责任编辑：陈莉萍

封面设计：赵一东

技术设计：孙 例

*

科学普及出版社出版（北京海淀区白石桥路3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燕山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7.625 字数：166千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640册 定价：4.00元

ISBN 7-110-01689-7/F · 77

目 录

一、试论积累范畴.....	1
二、关于资本(资金)再生产与社会再生产.....	12
三、关于经济增长与投资增长的相对运动规律.....	21
四、论年度投资增长规律.....	32
五、谈谈总量平衡.....	39
六、切实压缩投资规模有效遏止通货膨胀.....	49
七、论投资膨胀的根源.....	54
八、对宏观调控投资的几点看法.....	58
九、关于遏止投资膨胀途径的探讨.....	62
十、论财政与银行的投资分配关系	76
十一、搞好财力平衡保证重点建设 ——试论新的长短期资金划分方法.....	85
十二、产业投资结构形成的制约因素.....	97
十三、“拨改贷”体制仍需改革.....	103
十四、固定资产投资周转的统一性及 其经济责任制的建立.....	119
十五、试论基本建设与技术改造的投资比例.....	124
十六、无形损耗理论与折旧政策.....	133
十七、无形损耗与固定资产涨价.....	150
十八、关于补偿生产能力的货币准备金问题.....	159
十九、关于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探讨.....	167
二十、我国企业更新改造欠帐与还欠的几个问题.....	182

二十一、关于我国折旧政策讨论中的不同观点.....	200
二十二、论虚拟资金.....	209
二十三、社会主义投资经济学的研究对象、科学体系和研究方法.....	222
后记.....	237

一、试论积累范畴

积累，是马克思经济学说的一个重要范畴。^①马克思在阐述资本再生产过程中，赋予它以确定的经济内涵。近年来，理论界就这个问题陆续发表了一些看法，其中有些看法，我认为与马克思揭示的科学范畴存在一定的距离，也想在这里谈点粗浅认识。

1. 马克思是怎样把握积累概念的？直观地看，积累是社会产品在补偿了消耗的生产要素后，经过分配而最终形成的用于消费以外的部分。根据马克思的价值学说，社会产品由c、v、m构成，经过交换实现价值后，进行频繁的分配和再分配。按通常的说法，c和v由企业初次分配，分别形成补偿基金和工人个人消费基金，m则在初次分配的基础上，通过税利再分配，一部分用于社会消费（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有一些还要用于资本家个人消费），与v合并形成消费资金，另一部分转化为资本（或资金）形成积累资金。因此，政治经济学无不把积累描述为剩余价值的资本化。马克思也曾不止一次地说过类似的话。例如他说：“把剩余价值当作资本使用，或者说，把剩余价值再转化为资本，叫做资本积累”。^②又说：“要积累，就必须把一部分剩余产品转化为资本”^③等等。这些话无疑成为政治经济学关于积累概念的理论依据。有的同志对我国目前以国民收入为基础来计算积累率的做法提出疑义（这里姑且不论现行的做法是否科学），主张按照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的数量占剩余价值的比重来确

定积累率，④就是在这样一种传统理论指导下提出的设想。

的确，把其他条件抽象不说，剩余价值资本化确是积累的唯一源泉。在这一点上，剩余价值与积累的源流关系是显而易见的。问题在于，这种概括是有条件的，并不是绝对的。众所周知，马克思揭示积累概念，使用的是从本质到现象、从抽象到具体的归纳演绎方法。这种方法在《资本论》一书中得到充分的体现。从《资本论》研究的顺序看，第一卷着重揭示资本的生产过程，在那里，马克思是“抽象地考察积累，也就是把积累只看作直接生产过程的一个要素，”⑤暂时撇开了那些与资本生产过程无关的一切现象；包括资本在流通领域所采取的各种新形式和这些形式所包含的再生产的具体条件。在这种情况下，积累与剩余价值资本化当然可以相提并论。但是，随着研究的深入，及其由本质到现象的发展，马克思不断地赋予积累以新的内容。在第二卷研究资本的流通过程时，他指出剩余价值到追加资本的转化只是“特定意义上的资本积累。”⑥那么与此相对应的普遍意义的积累该如何表述呢？在这一卷里，他还预示，“以后我们会知道”，可用于积累的货币资本，“除了由于剩余价值逐渐货币化以外，新的货币资本还可以由其他方面产生。”⑦这“其他方面”又是指什么呢？关于这些问题，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和《剩余价值理论》等著作中都有具体的分析和论证。把他前前后后表达的思想联系起来看，积累概念所包含的经济内容，除了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以外，大体上还有以下几点。

第一，折旧基金用于扩大再生产投资。处于再生产过程的预付资本，在价值周转过程中会发生一部分货币沉淀。就产品价值构成说， c 、 v 表现为预付资本的周转价值，其中 v 是企业预付的工资基金，随着产品的生产，不断地被用于支

付，又随着产品的销售重新得到补偿，以便满足新的支付需要。它在运动中不会沉淀下来，就企业角度看，不可能另派新的用场。预付资本 c 中的相当于劳动对象的周转价值(c_1)周转期比较短。只要企业的再生产不间断地继续下去，这部分价值就要不间断地用于购买以便连续投入生产。一般情况下，也不可能作为追加资本用于新的投资。而固定资产的周转价值，即折旧基金(c_2)，则有不同的运动特点。固定资产的使用期限比较长，资金的周转期长于产品的流通期限，决定了它的价值补偿与实物补偿在时序上的不一致性。在固定资产实物更新以前，先期参加周转的价值，不断以货币形式沉淀下来。从单项固定资产来说，折旧基金是预定用于补偿的基金，但是企业先后陆续购置的各种固定资产，在纵横交错的提取准备金和实物补偿之间总会沉淀一部分可追加的投资，形成企业积累的一个现实因素。马克思根据固定周转的这个特点，揭示了折旧基金具有积累性质的原理。他指出：“折旧基金，即补偿固定资本磨损的基金，同时也就是积累基金。”^⑧凡是使用许多不变资本，因而也使用许多固定资本的地方，补偿固定资本损耗的这部分产品价值就是积累基金。”^⑨

第二，居民的货币收入转化为资本。就单个企业看，工资基金^v不是自身积累的因素，但是这部分价值用于支付工资并转化为工人的货币收入后，并不是立即花掉的，有一些还要长期储蓄起来。在最终使用以前，会被银行吸收，构成信贷资金的来源。这时作为居民收入的单纯货币便取得了资金的属性，发生借贷资本的增加——以货币形式进行的积累。我们知道，一切产业资本所进行的现实积累，都需要借助货币购买生产要素来进行。货币资本的积累虽然不表示现

实生产要素的增加，但它是增加生产要素的现实条件，是资本运动的必经阶段。“货币资本的积累，……为现实的积累，为开辟新的投资场所的货币，提供了货币形式。”^⑩如果把其他条件撇开不说，这种货币资本的积累，是潜在生产要素的扩大，预示着不断向生产要素转化的必然性。因此，收入转化为信贷资金的过程，应当视为资本积累的过程。随着信用事业及其组织的发展，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职工当期用于实际消费以外的工资收入，越来越成为信贷资金的重要来源。实践表明，社会上闲散的居民货币收入一旦被银行汇集起来，则形成一股巨大的资金潜力。日本从50年代末期开始，居民年平均储蓄在积累总额中所占比重达到1/3以上。我国从1978年以来，城乡居民储蓄平均每年以一百多元的幅度增长，转化为积累的数量颇为可观。早在一百多年前，马克思就对收入转化为借贷资本积累的情况，做了理论上的概括，他说：“用于消费的收入（这里撇开工人不说，因为他的收入=可变资本）的扩大，首先表现为货币资本的积累。”^⑪“一切逐渐消费的收入，例如地租、高级工资、非生产阶级的收入等等，也是这样。它们都在一定时期内采取货币收入的形式，因此可以变为存款，并由此变为借贷资本。”^⑫马克思在这里撇开工人的收入不说，并不是因为它不具有积累的功能，而是由于当时工人的工资收入仅够维持劳动力的再生产。在工资水平较高的条件下，工资收入用于积累的现实可能性将愈益增大。这已为当前国内外情况所证实。

需要指出的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借贷资本积累向现实积累的过渡往往会发生人为障碍，有一部分货币资本积累不能最终转化为现实积累。原因在于：（1）受资本主义社会

生产周期的影响。正常条件下，货币资本的积累是现实积累的结果并为现实积累提供条件。但是在产业周期的一定阶段（危机和萧条阶段），会出现货币资本的过剩。而在另一些阶段，又会出现货币资本紧迫。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在产业周期各个阶段中的变化动态，直接影响借贷资本的供求。

(2) 资本主义国家存在着证券市场，大量的货币资本用于虚拟资本交易。妨碍向现实资本的转化。(3) 受资本增殖界限的制约。当产业资本家运用银行贷款所带来的利润不足以引起资本冲动时，借贷资本市场就会出现充裕，借贷资本便难于找到用途。这种转化的障碍，不是积累与非积累的区别，而是社会条件产生的局限。就社会生产对资本的需要来说，是没有最终界限的。它“不是必然地表示生产过剩，甚至也不是必然地表示缺少投资领域。”^⑬之所以会发生这种障碍，是由资本主义特殊生产性质所决定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这种由信贷资金积累向现实积累过渡的障碍已经铲除，信贷资金积累与现实积累表现为一致的动态，作为现实积累的条件，它反映在一定时期的投资计划中。

因此，从整个社会来考察，社会产品价值构成中的 c 、 v 、 m ，都是积累的现实来源。

根据以上分析，积累归根结底表现为资本的生产要素（潜在的和现实的要素）的增加，它既可以是资本绝对量增加的结果（ m 的资本化和 v 转化为资本），也可以在资本绝对量没有发生变化的情况下，靠间歇的固定资本周转价值（折旧基金 c_2 ）用以扩大投资。因此，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的数量，不是测示积累和非积累的客观尺度，生产要素的增减变动才是反映积累状况的根本标志。

2. 理论与实践中关于积累统计口径的问题和矛盾 反

映一定时期积累规模的大小，通常采用积累率指标。在经济学界，根据流行的关于积累即剩余价值资本化的理论，有人主张，积累的统计口径应当采用马克思在分析特定的资本积累时确立的理论公式：

$$A_1(m - m/x)/m$$

式中， A_1 是积累率； m/x 为资本家个人消费的剩余价值。

持这种主张的同志认为，计算积累率的这个理论公式，对于从社会观点考察社会主义的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具有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⑭对这种主张，我认为值得商榷。

一定时期生产的社会产品，按照它的使用方向，不外乎用于补偿，积累和消费三个方面，最终形成补偿基金、消费基金和积累基金。补偿基金是补偿生产资料消费的价值，主要来自社会产品价值构成中的 c ，但是 c 并不等于补偿基金。当生产企业物化劳动的个别消耗大于社会平均消耗且不能以产品销售中获得补偿时，不能收回的那部分补偿价值，就需要由剩余价值 m 来弥补。同样，当 c 在补偿了生产中物质消耗还有剩余时，就可以另派新的用场。如前边所说， c 中的补偿固定资产消耗的价值，即折旧基金的一部分，就是可以用于扩大投资的资金来源。消费资金主要与 v 以及 m 中预定用于社会消费的部分相对应。但是二者也并不时时一致。当本期的实际消费额少于 v 和 m 中预定用于社会消费的价值时，有一部分社会产品就可以从消费中节约出来被用于积累。从国民经济的全局看，只有以实际用于积累的 c 、 v 、 m 为依据计算积累率，才能完整准确地反映社会产品的最终使用构成，从而反映一个国家经济实力的真实增长状况。而按照上边所给定的公式计算，就有社会产品中颇大一部分事实上的积累基金（与 c 和 v 相对应的部分）甩在积累统计之外，体现不出

国家总的积累水平。

此外，按以上理论公式统计，不利于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社会产品分配中用于积累与消费的构成，应当与生产资料生产和消费资料生产相对应。在安排社会生产中要充分考虑到居民货币收入转化为积累基金所需追加的生产资料生产，以及相应减少的消费资料生产。如果把以上公式作为统计积累的基本公式并予以实行，那么，由于积累统计中未包括收入转化的部分，潜伏着加剧生产资料供需矛盾的可能性。尽管有些物资的使用价值具有一定的弹性，但是这种弹性是有限度的，长时间不考虑收入转化为积累对生产资料的追加需要，那就会在生产资料供给已经比较紧张的情况下，进一步加剧供求的不平衡。

实际生活中计算积累率的方法，比理论积累率公式前进了一步。它是用国民收入形成的积累基金占国民收入使用额的比重来计算的：

$$A_2 = [(m - m/x) + (v - v/y)] / (v + m)$$

式中， v/y 是指劳动者报酬中实际用于生活消费的部分。

与前一个公式比较，这个计算公式把居民货币收入中实际消费剩余的部分统计在积累率中，接近了社会产品的最终使用构成情况。但是它本身仍存在一些问题和矛盾。

首先，这个统计口径仍然反映不出国家在一定时期的总的积累水平。一方面，社会产品价值构成中的 c_2 （折旧基金），作为积累的现实要素，没有得到反映。另一方面，现行统计的积累基金，包括了一部分社会消费基金，积累率不实。目前我国全部基本建设支出是作为积累统计的。根据马克思揭示的原理，基本建设本身不能成为积累与否的区分标志。基本建设是国民经济中的一种生产活动，与其他产品的

生产一样，需要经过供产销几个环节。基本建设物质生产的成果，与其他部门的产品没有什么特殊的地方。至于产品最终用于积累还是消费，则取决于产品本身的性质和预定使用方向。如果它实际用于生活（个人生活和社会生活）消费，那就形成消费基金的一部分。只有用于资金生产要素的增加，才反映了积累状况。基本建设中属于社会消费单位进行的非生产性建设，例如党政机关营建办公楼，各事业单位安排的医院、住宅、学校、科研院所等基本建设，就其性质和产品使用方向看，属于社会消费，应统计在消费基金中。因为它自身的价值不参加周转，资金的属性已经发生蜕变。现行的这种统计口径，既反映不出积累的实际状况，也反映不出消费的实际水平。

其次，统计实践与其所依据的理论前提的矛盾不易解决。现行统计积累率的做法，所依据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在抽象分析资本再生产时作出的关于积累即剩余价值资本化的论断。然而在这个假定前提下，马克思建立的积累率公式是 $(m - m/x)/m$ 。这个公式可以准确地标示出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的比率。按我们现行的统计口径，作为积累率的分子和分母项，与马克思建立的理论公式都是不一致的。这就使它与所依据的理论前提发生了矛盾。为了解决这个矛盾，或者对目前流行的积累概念进行根本触动，使之与马克思的科学概念相吻合；或者抛弃目前的统计方法而依据马克思建立的理论积累率公式 $(m - m/x)/m$ 。但是无论做何种选择，都不能完全反映一定时期的积累状况。如果选择前者，现行的统计公式 $[(m - m/x) + (v - v/y)]/(v + m)$ 仍然体现不出积累范畴的本质内容；如果选择后者，那就要按马克思的假定，把其他条件加以舍弃，只是抽象地考察剩余价值转化为资金

的比重。这样做，作为理论研究中的抽象论证，或者考察剩余价值用于积累的状况，是必要的，但拿到复杂的社会经济生活里来，却不能反映社会产品的分配构成以及整个社会的积累构成。解决这个矛盾的出路，就是抛弃当前流行的积累概念，以马克思的科学范畴为依据，对积累统计口径进行根本的改造。

3. 关于改造和健全积累统计体系的设想 以马克思科学概念为指导，改造和健全我国积累统计体系，可初步做如下的设想。

(1) 为了反映国家在一定时期的积累动态，将实际积累的社会产品价值与各该部分的价值总和进行比较，相应确定积累率。根据前边的分析，一定时期用于积累的社会产品价值，等于 $c_2 - c_2/z$ （即折旧基金积累，其中 c_2/z 为用于补偿的折旧基金）、 $v - v/y$ （储蓄转化为积累）和 $m - m/x$ （剩余产品价值资金化）之和。积累率的确定，需要把它与相应的产品价值之和 $c_2 + v + m$ 进行对比。而我们知道， $c_2 + v + m$ 是社会产品价值扣除劳动对象消耗的部分，在国外被称为国民生产总值(GNP)或国民总收入(GNI)。它是经济社会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最终产品的价值表现。最终产品指标在西欧和苏联等国被广泛地采用，与我国统计的总产值指标不同，其中不包括重复计算的劳动对象转移价值，因此是衡量一个国家国民经济实际成果的综合性指标，应该加以引进（在西方国家，国民生产总值还包括了不属于物质生产劳动的劳务，有较大的重复计算，需要我们有批判地引进）。在启用国民生产总值指标的基础上，我们可以建立最终产品积累率指标：

$$A_3 = [(m - m/x) + (v - v/y) + (c_2 - c_2/z)] / (c_2 + v + m)$$

这个指标可以考核社会最终产品用于积累的比重，与国民生产总值指标具有密切的适应性，便于与国外统计指标进行分析对比，但是它存在着一个缺陷。分母项中的 c_2 包括了一部分预定用于固定资产实物补偿的价值，在这个意义上说，称 $c_2 + v + m$ 为最终产品价值，还不是十分科学的，据此计算的积累率，与最终产品消费率 $(m/x + v/y) / (c_2 + v + m)$ 之和并不等于1，而是少于1。为了弥补这个缺陷，需要同时设计一个扣除补偿的最终产品积累率：

$$A_4 = [(m - m/x) + (v - v/y) + (c_2 - c_2/z)] / [(c_2 - c_2/z) + v + m]$$

根据这个公式，国家把一定时期内用于积累的社会产品价值同可用于积累与消费的全部社会产品价值之和进行对比，这就使得 $1 - A_4$ 正好等于消费率。例如国家在某一年度实现的产品价值中，假定 $c_2 - c_2/z = 100$, $v = 500$, $m = 500$ ，其中 v 和 m 用于积累与消费的分配比例分别是 $100 : 400$ 和 $400 : 100$ ，则该年扣除补偿的最终产品积累率 $A_4 = (100 + 100 + 400) / (100 + 500 + 500) = 54.5\%$ ，消费率 $= (400 + 100) / (100 + 500 + 500) = 45.5\%$ ，两者之和等于1。

以上两个公式 (A_3 和 A_4) 可以说明不同的问题，用于不同的需要，应该作为我国积累统计中的基本公式。采用这个统计口径，不仅可以全面反映国家积累的总水平，而且也有利于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尤其是两大部类产品生产与需要的平衡。

(2) 为了反映社会产品各价值构成中用于积累的部分与各该部分的比率，还可以辅之以其他的有关统计指标。如剩余产品价值积累率 (A_1)，据以说明剩余价值用于积累的比重；国民收入积累率 (A_2)，据以说明国民收入用于积累的

比重，等等。它们虽然反映不出社会产品的最终使用构成，但用来反映剩余产品价值和国民收入用于积累与消费的比重，还有一定的统计意义，可以作为辅助性的指标加以运用。

从统计工作的延续性看，也是必要的。因为统计指标一般具有稳定性或保守性的特点。当我们用一个统计指标与过去进行比较时，就不能不沿用过去用过的指标，尽管这些指标可能是有缺陷的，甚至是不科学的，就现行的积累率公式（A₂）来说，存在着不少问题和矛盾，但是它在我国已经使用多年，为了使经济统计工作具有连续性和可比性，即使它反映不出国家积累的事实情况，我们也不应该贸然地排除于统计体系之外。在启用新的统计指标的同时，还有必要把它作为一个参考性指标继续进行考核。

① 本文探讨的积累，是舍象了社会属性的资本（或资金）积累。

②③ 《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35页，637页。

④ 参阅梁文森、田江海：《有关积累的几个问题》，载《中国社会科学》1983年第1期；王永治、胡岱：《关于积累率的几个问题》载《中国经济问题》1983年第4期。

⑤ 《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20页。

⑥ 《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565页。

⑦ 《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553页。

⑧ 《剩余价值理论》第1卷第3册，58～59页。

⑨ 《剩余价值理论》第2卷，548页。

⑩ 《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573页。

⑪⑫ 《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572页，570页。

⑬ 《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574页。

⑭ 参阅梁文森、田江海《有关积累的几个问题》，载《中国社会科学》1983年第1期。

二、关于资本(资金)再生产 与社会再生产

1. 发人深思的引证 马克思的再生产学说，经受了百年以来资本主义经济实践的检验，直到现在，仍不失为社会主义再生产的指导理论。多年来，我国经济学界在研究和探索这一学说过程中，对若干问题的看法，意见还不很一致，有些问题还存在着严重分歧。例如，关于再生产规模的区分标志，第一种意见主张以投入的资本价值量作为区分再生产规模的尺度，他们说：“区分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唯一界限是企业资金量，而不是实物量。”第二种意见则坚持以产出的使用价值量，即“以生产产品的数（质）量作为划分两类再生产的最终标志”，而“不能用投入的资金量”。与这个问题相联系，关于扩大再生产的源泉问题，第一种意见认为，积累是扩大再生产的唯一源泉，第二种意见则认为积累只是扩大再生产的一个源泉，非积累的因素也会引起扩大再生产。引人深思的是，争论双方虽然针锋相对，却都用马克思的话作为自己的理论根据。例如，第一种意见的引证有：“马克思说，在简单再生产的场合，‘资本家花费了全部剩余价值’；在扩大再生产的场合，‘他只消费了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而把其余部分转化为货币’作为追加资本。因此，剩余价值是否转化为资本，这是马克思划分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唯一‘杠杆’。”“马克思十分明确地指出，‘规模扩大的再生产（在这里，这种再生产只是指用较大的投资来